

# 永不褪色的橄榄绿

■ 过客

  师傅，郧阳区青曲镇西沟村人，一个普通而善良的二汽工人。八十多岁，平头方脸，面色红润，身体健朗，退休在家，颐养天年。他1965年去郑州当兵，多次被评为优秀战士，1971年退役后被安排在二汽，一挑子工作、生活在东风公司四二厂（车轮厂）。“师傅是个好人”，这是所有认识他的人对他的赞扬。

  1981年秋天，我中专毕业分配到郧阳地区一单位工作，十八岁了没出过远门，更没到过十堰，只知道郧阳地区管郧县，十堰市比郧县城大。去单位报到前，父母给我带了两个箱子，以及被子等生活用品，一小挑担。巧遇师傅从十堰回青曲探亲，青曲粮站的小爹牵线，让师傅顺路把我送到十堰，怕我一个人到单位路上不顺路。

  我们从青曲镇坐班车，他攀上车顶，打开网绳，把箱子、被子、扁担牢牢固定好。车上人多了，我们站在车厢门口，一路摇晃到郧县老车站，再转车到十堰。他情况熟，让我上车卸行李，他飞跑到窗口排队买前往十堰的车票。到十堰的车有座位，我们一起坐到十堰终点车站。上午十点从青曲走，到十堰天都黑了，在他宿舍住了一晚，第二天他一直把我送到新单位。

  从六堰到五堰杨柳沟，一路上他挑着

行李走在前面，不停地问路。他很客气，见路人就尊称师傅、大姐，被询问的人也很礼融，手指着往哪儿走、向哪儿拐。我第一次进城市，很陌生，很好奇，但心里很踏实，感觉是他包办了我的一切，我就是随从，是我陪着他到单位上班的。

  师傅是个好人。  师傅一生在四二厂上班，工种很单一——酸洗车间。把钢材吊在天上，放在稀释的硫酸池子里浸泡，最后再装上车。长年累月，天天如此。虽不是体力活，但技术、安全、工序要求很高。他总是提前上班，认真干活，从不马虎。他得到的标兵、先进、模范称谓很多，还曾前往北戴河疗养。几十年，老面孔，老工厂，老熟人。从宿舍到车间，人人见了他都招呼一声“师傅”。节假日加班、自愿上夜班、帮别人顶班是常有的事，他不讲条件，从无怨言。

  上世纪八十年代，工厂条件很差，他们五个工人住一间房。上下铺架子床，上铺放东西，下铺睡人。用电不要钱，冬天有暖气，我经常去蹭饭蹭暖气，他总是给我打一份红烧肉和半斤米饭。我们机关食堂打米饭，用二两或三两的勺子打，多点少点完全凭师傅感觉。他们厂里是铁盒饭，半斤一盒，连盒拿走。几个同住

的师傅都有自己的电锅灶，一般自己做个菜，大家聚在一起，喝点酒、唠个嗑，其乐融融。师傅总是很客气，肉先让别人尝，酒先敬他人，饭最后再吃，然后捧着一大堆碗勺走到廊水池里洗干净。师傅是个普通工人，没什么绝活，没成为领导，但他处处为别人着想，总是尽力满足他人所求，大家十分尊敬他。

  他是个好人。  师傅当兵回家时正值二汽扩建招工，加之他当兵时的先进表现，直接进入四二厂。工资很高，待遇很好。后来二汽扩大规模，成立三产业公司，大集体企业性质，能把家属带来。他一家四口人按政策从乡下调到十堰，爱人有了工作，分了两间平房，小孩在厂办学校读书，条件总体很好。

  师傅带三个小孩，都很优秀。老大、老二中专毕业后，直接分配到二汽工作，成家立业，独立发展，生活惬意。老三是姑娘，头脑聪慧，懂财务，在大企业当财务主管，工作认真，性格开朗，很受器重。师傅读书不多，但家教很严，孩子们三观端正，凭能力吃饭。

  师傅很爱干净，生活节俭。一生从不浪费一粒粮食，衣服补了穿、穿了补。虽没穿过多少名牌，但衣着搭配得

# 仰望军旗

■ 聂楠

  七月的赞歌还在天空回荡，火红的八月已欣然来临。当嘹亮的军歌响起的时候，伫立于猎猎军旗下，我再一次心潮澎湃、热血沸腾，再一次充满无限遐思和敬仰。

  仰望猎猎军旗，耳畔回荡起南昌起义的枪声。1921年，浙江嘉兴南湖的红船远航，伟大的中国共产党诞生，黑暗的旧中国看到了希望；1927年，江西南昌城楼枪声响起——这是打响武装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第一声枪响，这是中国共产党举起的第一面革命武装斗争的旗帜，标志着中国共产党独立领导武装斗争、创建人民军队的开端。起义的火炬，点燃了人民军队伟大开端的火种。于是，秋收起义的呐喊，高举起第一面中国工农革命军的军旗，凝固成罗霄山脉红色的风景。自人民军队诞生，才有了可以指挥的枪，中国革命从此焕然一新。在

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，人民军队从无到有、由弱变强，成长为守护华夏的威武正义之师。

  仰望猎猎军旗，眼前浮现出昔日的炮火硝烟。“雄伟的井冈山，八一军旗红，开天辟地第一回，人民有了子弟兵……”九十九年的征程，鲜艳的军旗已化为永恒的图腾。土地革命时期，南昌起义、秋收起义、井冈烽火、四渡赤水、飞夺泸定桥……二万五千里长征，红军平均每行进一公里，就有三四个战士献出生命。抗日战争时期，首战平型关、夜袭阳明堡、地道战、地雷战、百团大战……八年浴血奋战，中国共产党领导八路军、新四军，成为凝聚中华民族抗战力量的中流砥柱。解放战争时期，中原突围、三大战役、横渡长江、挺进大西南，为了新中国的诞生，无数人民军队的优秀儿女慷慨捐躯，血沃中华。抗美援朝、保卫边

疆、抗洪抢险、抗震救灾、抗击疫情……人民军队无往不胜，八一军旗更是成为无坚不摧的象征。

  仰望猎猎军旗，我想起一个个无畏的勇士。为了新中国的诞生，他们前赴后继，不惜抛头颅、洒热血。多少深情怀念，在我们心中流淌；多少难忘回忆，令我们热血沸腾。是啊！一代又一代的将士，一茬又一茬的青春，经炮火，历硝烟，把自己熔铸成一个勇毅的共同称谓：军人。他们穿越腥风血雨，迎来白鸽飞翔，初心始终不变。地震洪灾，他们用责任担当创造生命奇迹；边防哨所，他们以忠诚守护捍卫国家安全；世界维和，他们用血肉之躯筑起和平堡垒……只要祖国一声召唤，哪里需要，哪里就有军旗在飘扬，迷彩服上沾着油污却动作轻柔。他们的风采，是废墟里探出的迷彩手臂，是“让我再救一个”的嘶哑呼喊，是钢筋水泥间绽放的人性光芒。

# 军人风采

■ 聂顺荣

  晨曦微露，训练场的号角刺破晨雾，身着迷彩服的官兵已如青松般挺立。整齐划一的正步震撼大地，每一步都踩在同一道刻度上；擒拿格斗的呼喝铿锵有力，一招一式皆是精准与劲道。这是军人最直观的风采，钢铁般严明的纪律深处，藏着对使命的绝对忠诚。

  烈日下的靶场，汗珠顺着官兵黝黑的脸颊滚进衣领，在迷彩服上洒出深色印记。狙击手趴在草从里纹丝不动，蚊虫爬过手背也目不斜视，瞄准镜的十字准星始终牢牢锁定靶心。“三点一线”的专注里，是“每一颗子弹消灭一个敌人”的硬核底气。这份风采从不依靠花哨招式，而是把简单动作重复到极致的执着，是让肌肉形成记忆、让意志战胜生理极限的倔强。当报靶员举起“十环”的牌子，他们脸上绽开的笑容，比阳光更耀眼。那是汗水浇灌出的勋章，是平凡身躯迸发出的精神力量。

  汹涌肆虐的洪峰面前，堤坝上的迷

彩身影，便是一道流动的生命堤防。浑浊的洪水拍打着沙袋，战士们手挽手组成人墙，泡得发白的脚掌在泥泞里打滑，却没人后退半步。年轻战士遭遇激流冲击，抓住漂浮物时还在喊“快加固左边”；指导员背着老人蹚过齐胸深水，军装灌满泥浆却走得比谁都稳。他们的风采，是灾难中逆向奔跑的背影，是“人在堤在”的铿锵誓言，是把生的希望留给群众、把死的危险留给自己的义无反顾。当洪水退去，晒得脱皮的肩膀上还留着救生衣的勒痕，那是与洪峰竞速、同危难对峙铸就的勋章。

  雪域高原的哨所，风雪裹挟冰粒抽打面颊，冰冷刺骨。哨兵站在界碑旁，帽檐上结着冰碴，睫毛上凝着霜花，却把腰杆挺得笔直。“宁可前进一步死，决不后退半步生”的横幅在寒风中烈烈翻飞，与他们的身影构成最动人的画面。巡逻路上，官兵跋涉没过膝盖的厚雪，稀薄氧气让每一次迈步都倍感沉重，可只要看到界碑上的“中国”

二字，前行的脚步便再度充满力量。这种风采，是缺氧不缺精神的坚韧，是“边关有我，祖国放心”的沉默宣言，是用青春和热血在生命禁区筑起的钢铁长城。

  抗震救灾的废墟上，迷彩绿是最安心的颜色。战士们徒手刨开碎砖断瓦，指甲缝里嵌满泥土和血痂，只为早一秒救出被困者。余震频发的险境里，他们俯身护住幸存者，用脊梁撑起生命空间。通信兵跪在地上架设线路，膝盖磨出血也顾不上包扎；卫生员抱着伤员奔跑，迷彩服上沾着油污却动作轻柔。他们风采，是废墟里探出的迷彩手臂，是“让我再救一个”的嘶哑呼喊，是钢筋水泥间绽放的人性光芒。

  阅兵式上的方阵，是移动的长城。踢正步时脚步声铿锵，帽檐上的金穗在阳光下连成金色的波浪。每个摆臂的角度、每步迈出的距离都分毫不差，千余人的方阵如同同一人在行进。这种风采，是集体主义精神的极致呈现，是“团结就是

# 铁血诗心铸军魂

■ 张锦凯

  “青海长云暗雪山，孤城遥望玉门关。黄沙百战穿金甲，不破楼兰终不还。”每次吟诵盛唐著名诗人王昌龄的《从军行》，总是心潮澎湃。驻守边塞的将士们，身经百战，铠甲已磨穿，但他们壮志不灭，不打败进犯之敌，誓不返回家乡。千年烽烟跨越时空，诗词里笑傲生死的气魄，军人独有的坚韧风骨依旧鲜活。一行行铁血诗韵，承载着历代将士的壮志豪情，构筑起中华民族不屈不挠的精神脊梁。

  翻开中国历史，“国家统一”和“民族团结”是永恒不变的主题。从《诗经》开始，反映军旅生活、战争场面的篇章便不断涌现，唐宋时期更是蔚为大观，诞生了很多脍炙人口的传世名篇。当军旅遇见诗词，总有一句让你热血沸腾，是沙场尘土飞扬中的慷慨豪迈，是千军万马嘶杀里的气吞山河，是以身许国、建功立业的使命担当。

  作为中国历史上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，《诗经》中有大量描写家国情怀的诗篇，其中《秦风·无衣》是秦国的一首军中战歌：“岂曰无衣？与子同袍。王于兴师，修我戈矛。与子同仇！”在激昂慷慨的词句间，秦人同仇敌忾、英勇善战的形象跃然纸上。屈原的《国殇》，则是一首悲壮的爱国主义赞歌，笔墨直击战争中的壮烈场景：“操吴戈兮被犀甲，车错毂兮短兵接。旌蔽日兮敌若云，矢交坠兮士争先。”诗人心怀国家，对为国捐躯的忠勇将士由衷崇敬，在诗中讴歌道：“带长剑兮挟秦弓，首身离兮心不惩。诚既勇兮又以武，终刚强兮不可挫。身既死兮神以灵，魂魄毅兮为鬼雄。”一片诗心敬忠魂，生为人杰，死作鬼雄。楚国将士刚毅不屈的英雄形象，令人肃然起敬。

  到了唐代，诗坛崛起以高适、王昌

龄、岑参、王之涣为代表的边塞诗人，其作品多描写边地风光、塞上战争和军旅生活，名篇迭出。高适的“校尉羽书飞瀚海，单于猎火照狼山。山川萧条极边土，胡骑凭陵杂风雨”，描摹气势如虹的战争场面；岑参的“散入珠帘湿罗幕，狐裘不暖锦衾薄。将军角弓不得控，都护铁衣冷难着”，道尽戍边生活的苦寒艰辛；王之涣的“羌笛何须怨杨柳，春风不度玉门关”，写尽征人乡愁，却难掩军人骨子里的豪迈本色。将士们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，这份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，凝在王翰《凉州词》千古咏叹之中：“葡萄美酒夜光杯，欲饮琵琶马上催。醉卧沙场君莫笑，古来征战几人回？”

  “秦时明月汉时关，万里长征人未还。但使龙城飞将在，不教胡马度阴山。”王昌龄在《出塞》中慨叹边关战乱不断，人

当，干净整洁。有一件青色的中山装，穿到发白变色，但衣领上的白衬子，依然洁白如新。他在家从不闲着，不是拖地，就是洗衣，或是淘菜。有几年冬天，我用自行车带着床单、被罩、厚衣物，去他住处洗。大盆子热水，用脚踩，两人合力拧床单，洗得干净又不费力。卫生间很大，热水充足，屋里还有暖气。

  师傅很细心，喜欢说话。酒喝高了也谈国家大事，心直口快，爱憎分明，言语间总是透着对二汽的崇敬之情。他喜欢打比方，“好比说”总挂在他嘴边。有一段时日他开垦空地栽种蔬菜，自家吃不完便分送给亲友，送出的菜品捆扎整齐、品相匀称、老嫩适宜，就连盛装蔬菜的包装袋都结实规整，待人接物事事用心。

  步入暮年之后，师傅每日居家照料老伴，包揽做饭、洗衣、拖地所有家务，平日常很少外出走动。可但凡亲友家中有事相邀，他必定到场，从不计较宴席吃喝礼数，主动忙活杂事，摆放板凳、斟倒茶水、递送香烟，时时关切在场众人。几十年间，他先后接济过不少身处困境的邻里亲友。有时自己借钱，也要帮助别人，每月工资发放后的第一件事便是结清此前借款，诚实守信，让人暖心。一位好人，可敬的师傅。

严和力量。

  仰望猎猎军旗，有一种力量激励我勇往直前。九十九年的风风雨雨万水千山，九十九年的艰难岁月千辛万苦，铸就了九十九年后的辉煌。军旗，你是子弟兵心中屹立不倒的信仰坐标，是一代代军人薪火相传的精神脊梁。无数子弟兵以赤诚守护军旗，革命先烈用热血浸染军旗。军旗下，人民的子弟兵们告慰英灵：鲜红的八一军旗不会忘记你们！一个子弟兵倒下，会有千万个英雄站起来，我们将用血肉之躯铸起祖国新的长城。旗帜引领方向，我辈当承先辈荣光，赓续红色血脉，昂首阔步、奋勇向前！

  仰望军旗，我心激荡，热血沸腾。无数先烈的步履声仿佛回响在耳畔，千年延续的壮烈在硝烟与和平中反复磨砺，成为一座永恒的丰碑。

力量”最具象的诠释。当他们面向天安门敬礼时，眼神里的坚毅与自豪，深刻诠释了“人民军队为人民”的初心使命。

  脱下军装的老兵，把风采刻进骨子里。公交车上让座时挺直的腰板，搀扶老人过马路时宽厚的手掌，疫情防控卡点上戴着红袖章默默坚守的身影——那些在军营里淬炼出的品质，早已化作血脉里的基因。他们或许不再有年轻时的体魄，可每当国歌响起，依旧会条件反射般立正敬礼，眼角的皱纹里，藏着一辈子的兵味。

  军人的风采，从不止一种模样。它是练兵场上挥洒的汗水，是危难面前无畏的逆行，是雪域边关不息的坚守，是受阅方阵整齐的步履，更是融入血脉、亘古不变的忠诚与担当。这种风采，让我们明白：哪有什么岁月静好，不过是有人替我们负重前行。他们用青春守护万家灯火，用热血捍卫山河无恙，让“军人”二字成为最值得信赖的称谓，在时光里永远闪耀着最动人的光芒。

民渴望和平，却国无良将。南宋词人辛弃疾，从除恶惩奸的侠士到决计疆土的将军，在刀光剑影中写尽爱国词句。很多描写军旅生涯的词作都来自他的亲身经历，最著名的是《破阵子·为陈同甫赋壮词以寄之》：“醉里挑灯看剑，梦回吹角连营。八百里分麾下炙，五十弦翻塞外声，沙场秋点兵。马作的卢飞快，弓如霹雳弦惊。了却君王天下事，赢得生前身后名。可怜白发生！”辛弃疾壮志难酬、英雄迟暮，然而回首当年，军营里接连不断的号角声犹在耳畔响起，沙场点兵的恢宏场景宛如在眼前重现。

  “只解沙场为国死，何须马革裹尸还”，军人的万丈豪情只为国家安宁。品读一首首军旅古诗，令人荡气回肠。铁血诗心铸军魂，而军魂，正是民族之魂、国家之魂。

# 军号

■ 聂厅

  铜质的声音，像晨曦拨开云雾  
照亮大地  
露珠醒来，花朵醒来，鸟鸣醒来  
土地上的梦，醒来  
风从岭上过  
号声里，一万座山侧目  
一万条河朝一个方向奔跑  
草尖上的露珠轻颤一下  
跟着一起颤的还有山川、田野  
屋檐下，那把铜号还挂在老地方  
老兵不吹  
它自己响。每一个音符都落在  
当年握它的那只手上  
军号连绵。连队的窗户同时开启  
训练场腾起尘烟，行军路上红旗翻滚  
孩子轻触号柄  
他指尖的光芒，正沿着号管  
缓缓爬升

# 守护和平

■ 林钊勳

  在雨水冲刷的丛林中  
我总会想到他们，  
扎进枪壳里蛰伏，一动不敢动  
一只蝥蚰儿都比他们自由  
我们脚下油绿的土地  
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星空下  
我们安心地享受阳光，享受微风  
享受云朵的轻抚  
飞舞的和平鸽，是自由的  
他们飞向更远的枝头  
唤醒沉睡的季节  
钢铁铸就的长城，在他们的守卫下  
日历，翻过了多少个春秋

# 八一礼赞

■ 王玉美

  晨光刚漫过南昌起义纪念馆的青砖，檐角的铜铃就开始轻响，仿佛细数九十九年前那个黎明响起的枪声。我们踩着八月的阳光，走进这个被红绸浸透、被军号吹过的日子，空气里浮动着某种特殊的气息：是枪托上未散尽的木质香，是五角星反射的金属光，是无数目光望向同一面军旗之时，心底共振的澎湃震颤。

  最早的那声枪响，裹挟着理想初生的赤诚。1927年的夏夜，二十几岁的战士们攥着发烫的枪柄，紧绷的指节几乎嵌进木托。当第一缕晨光掠过江西大旅社的窗棂，枪声骤然响彻街巷，如惊雷惊醒了黎明。如今站在当年的总指挥部里，指尖抚过斑驳的墙壁，能摸到弹痕里藏着的温度。那是年轻志士扣动扳机，镌刻在历史长河里滚烫的心跳。

  井冈山的星火总在记忆里发亮。茅坪的油灯下，有人用布片缝补红旗，针脚格外严实，如同将信念之线，密密缝进岁月的布帛。黄洋界的炮声还在山谷里回荡。当年炮手们用松树炮轰退敌军时，炮管烫得能烤熟土豆。如今那尊锈迹斑斑的炮身，仍在阳光下泛着青铜色的光，无声诠释“敌军围困万千重，我自岿然不动”的从容。

  长征路上的军号，总在风里长出翅膀。夹金山的雪没过大腿，号兵的嘴唇冻成青紫色，依旧吹响昂扬的《前进曲》，号声如银线，刺穿漫天风雪。草地上的篝火旁，老班长用搪瓷缸给伤员熬汤，军号就挂在旁边的树枝上，跳动的火光将“团结”二字映照在每个人的脸上。如今在会宁会师旧址，那面缝补了三十多次的红旗，边角还留着篝火熏过的焦痕，舒展之际，宛若一片绚烂的朝霞。

  延安窑洞的灯火，点亮整个民族前行的方向。枣园的石桌上，砚台里的墨总带着点烟火气，领袖们用毛笔在地图上圈点时，窗外的练兵场上，《八路军进行曲》伴着晨光嘹亮奏响。纺车转动的吱呀声里，藏着最坚韧的旋律。那些穿着补丁军装的身影，白天放线晚上练兵，把“自己动手，丰衣足食”的欢歌，织成温暖陕北大地的屏障。

  长江的浪涛记得百万雄师的脚步。1949年春天，木船迎着炮火前进，战士们把红旗插在船头，浪花溅在旗面上，像给红绸缀上了银星。如今南京长江大桥的桥墩下，江水还在重复当年的节奏，仿佛在应和“宜将剩勇追穷寇”的呐喊，那些曾划过江面的船桨，早已长成岸边的白杨，在风中齐刷刷地挺立。

  新时代的军营里，晨光总是与军号一同苏醒。朱日和的草原上，铁甲洪流碾过晨雾，履带的辙痕里，很快钻出嫩草的芽；南海的礁盘上，战士们用珊瑚石拼出的五星，被海浪打磨得愈发鲜亮，每个浪头扑上来，都像在亲吻这些年轻的脸庞；加勒万河谷的界碑旁，巡逻队的脚印在雪地上连成线，如同为祖国版图镶上一圈永不褪色的橄榄绿。

  此刻，天安门广场的国旗与军旗同时升起。朝阳给旗面镀上金边时，广场上的人群突然安静，白鸽放缓振翅的节奏。白发苍苍的老兵举起布满皱纹的手，行了一个庄重的军礼。帽檐下的目光穿过岁月，与九十九年前那群青年的眼眸，在同一片旗帜下相遇。

  这就是八一，是枪膛里射出的第一缕光，是草坡上绽开的第一朵花，是无数平凡生命站成队列时，共同唱出的那首歌。它不只留存在教科书的铅字里，更藏在边防战士睫毛凝结的霜花里，藏在抗洪堤坝坝上彩服的汗渍里，藏在每一个中国人望见军旗迎风飘扬时，心底骤然升腾的炽热感动中。

